

論魯迅的雜文



· 著人巴 ·

版出店書東遠

論魯迅的雜文目次

- 一、序說……………一
- 二、魯迅思想的三個時期……………一一
- 三、魯迅雜文的形式與風格……………三二
- 四、魯迅雜文中所表現的思想方法……………七九
- 五、戰鬪文學的提倡……………九八

附錄

- 魯迅先生的藝術觀……………一一五
 - 魯迅的創作方法……………一三七
- 後記

論魯迅的雜文

一 序說

最近在中美日報的集納上看到這樣的一篇文字：

寫文學隨筆

「隨筆」原是中國文章中的一種特體，凡隨筆記錄不拘一體的文章都名隨筆，它和筆記稍不相同，筆記是指雜記見聞，或辨訂俗諺或綜述古義的文章，如釋俗、考訂、雜說等都包括在筆記這一個總名稱內。至於隨筆則不拘一體，凡是隨手割記的文字都可以稱之爲隨筆。

在中國舊文學中雖沒有人對於「隨筆」下過定義，但在西方文學中却有同樣的文體，其

名爲 *Essay*，直譯起來可以作「試筆」解，這又和中國舊文學中所謂元旦「試筆」一類的文字，同名同義。而且，試筆寫的，不一定是散文，也有美妙的詩句，也有銳利的諷刺，也有表面正在罵人，而骨子裏却蘊藏着同情或獨自莞爾微笑着的樣子，也有表面是溫和的文章，而字裏行間却含有骨頭般的東西，只有細心的讀者能夠看出。總之，這一類似乎隨便下筆塗抹的文章，其實都是費了心思的技巧文字。隨筆不是個個人所能作的，作者在學力方面既須有根底，而對於人間的一切現象，更須有敏銳的觀察力和富豐的經驗。在法國，有不少的作家，一生是專門從事寫作隨筆而以「隨筆家」馳名文壇的。

隨筆既無一定的文體，他的範圍很廣，我在「從蘇俄到魯迅」集子裏曾經擬過關於「隨筆」的定義道：

「隨筆一語，導原自法蘭西語的 *Essayer*（試驗一字）所以在日本把 *Essay* 譯作試筆，這也是文學作品中的一體。並不是議論，也不論說一類麻煩的東西。那是全跟着作者興之所至，說些不至使人頭痛的事情，道理。也有冷嘲，也有警句，既有滑稽，也有感憤。所談的題目，天下國家的大事不待言，還有市井之瑣事，書籍的批評，相識者的消息，以及自己的過去的追懷，想到什麼

就縱談什麼，而托之於卽興之筆者，就是這一類的文章。」

魯迅生平寫下了許多「隨筆」式的東西，他在自己視爲雜感或短評或「花邊文學」的東西，其實都是可以歸於隨筆一門類中的。在十餘年前，我曾經寫過「魯迅的華蓋集」一文，裏面說起：「我愛看的魯迅先生的作品，並不是他幾篇譽滿天下的小說，而却是他的幾本隨筆集。我敢說：魯迅先生根本不是一個小說作家，雖則他除了創作小說以後，還有興緻做詩，但是他實然（？）不是小說家或是詩人，天分或許是有的，因爲他沒有小說家或詩人的生活；他出身是一個學校教師，是一個靠着筆墨以爲生活的文人。他創作小說，並不是在表現自己，或表現社會；他只是在講故事罷了。他的文章，就是等於隨筆，筆談；魯迅先生的作風，可以用嬉笑、怒罵、四個字來包括一切，他無論是在笑，或是在罵，總是含着冷嘲的意味。措辭也時常彎彎曲曲，議論又往往執滞在幾件小事情上，還是可以十足代表中國浙江作家的一種習氣，尤其是代表現代紹興師爺的一種特殊性格。」

魯迅生前，他頗有自知之明，他對於自己寫作的小說，並不會視爲什麼了不得的作品。他在臨終前，還把沒有寫作他計劃中的長篇創作「四個年代」爲一大恨事。所以在他死了後，我還

是要說：與其稱魯迅是小說家，毋寧說他是一個隨筆家的來得更恰當。

學習寫文學隨筆的青年，不妨多讀幾本魯迅的隨筆集，作為參考，也無不可。

這是「余致力寫作凡十五年」的張若谷先生的寫作經驗談的一節。這樣的文章叫人讀了，那真是啼笑皆非的。「冷嘲，」「彎彎曲曲，」「執滯在小事情上，」「浙江作家習氣，」「紹興師爺性格」以至於有「自知之明」計劃寫「四個年代，」等等一切蜚語中傷，確實也可說是盡了張若谷的「經驗家」的能事了。於是，我沉默，抽了一枝烟，想給忘掉了拉倒。可是竟有一位所謂徐冠宇者，在中華日報上「偶感」起來了。其感如下：

活張若谷仍在曲解死魯迅

徐冠宇

魯迅死了已經四五年了，張若谷又在大段地抄登他對魯迅曲解的歪論來，因為他的寫作經驗是作為文藝講座教訓一般文藝青年的，所以，時至今日，我們還是不許他曲解，還是不能讓

他顛倒是非而自鳴得意。

第一，他說「魯迅根本不是小說作家或詩人——他的小說並不是在表現自己或表現社會，他只是在講故事吧了。」這些話都是講錯的。

魯迅是小說家，也是詩人，不過，他不單單是一個小說家，也不單單是一個詩人，因為他的方面太多了，他是一個學者，一個作家。爲什麼說他是小說家呢？他的吶喊，彷徨，以及後來的歷史小說故事新編，都是不倒的創作集，尤其是阿Q正傳，在把握與表現中國的民族性這一點上，到現在還沒有人能超過他。同時，張若谷自己也知道魯迅未完成的「三個時代」，如果寫出來了，也將是一部成功的儒林新史，因爲誠如魯迅自己所說，對於三個時代的中國文人，第一個時代的是他的先生們如章太炎一輩，他很熟悉；第二個時代的是他自己一輩人，不用說；第三個時代的文藝青年，他又接解得很多。這裏就同時又推翻了張若谷所說的魯迅沒有小說家的生活這句武斷的話，也推翻了張若谷所說的「不是在表現自己和表現社會」——他的小說那一篇不是表現社會相的，又有很多篇有他自己在內，本來，沒有一篇成爲小說的，小說不是表現了自己和社會的。「講故事」自然是的，每一篇小說都有一個故事，說是「只是在講故事」好像張若谷口中的

故事者神話或笑話也，而魯迅的小說決不是如此，是誰都能知道的事。爲什麼又說魯迅也是詩人呢？詩人不一定要做了新詩出了新詩集才能算是新詩，魯迅誠然不會寫過一首，但是舊詩，他雖則也寫得很少，這很少的幾十首，却都是非常好的詩，幾首五言古詩，有魏晉之風，七言詩中，哭起柔石的，誤悼丁玲的，至情流露無遺，讀之無人不覺得好。有一位名人（因爲他是名人就不提他的名字了，他也是一個在舊詩上很有功夫的人）曾因這兩首詩說魯迅如多寫一點舊詩，收穫一定不下於李杜，這話是懂得詩的人才有魄力說的事，事實上則的確如此。

其次，張若谷說到魯迅的散文，他說：「魯迅無論是在笑，或是在罵，總是含着冷嘲的意味的。」這也是講錯的。魯迅的笑，是幽默，是真幽默；他的罵，刻毒是有的，但冷嘲不是他的全部，倒是熱諷的成份多得多，凡雜感文章都是有心人才有心寫，一味冷嘲，則虛無得打不起勁一寫再寫了，而魯迅不是一個到底的虛無主義者。張若谷又說：「措辭時常彎彎曲曲，議論又往往執滞在幾件小事情上，這是可以十足代表中國 浙江作家的一種習氣，尤其是代表現代紹興師爺的一種特殊性格。」這是說明了大講「文學隨筆」的張若谷至今還不會真懂得「文學隨筆」的，魯迅的雜文，起伏多織，不儂學他的人的平衍無味，彎曲正是他的好處，隨筆原是無所不寫，小大

由之，執着於小事情不妨，千百字短論不執着於小事情也不能，以一點表全體，是最好的文藝手腕，雜文之價值也在此。張若谷不懂，却把它推在地方籍貫的關係上了。以地域來分別文人的性格，文人的作品，是未必正確的，不是浙江人未必就不能寫鋒利的雜文，是浙江人也未必個個都能寫或只能寫鋒利的雜文，無以證，請看張若谷的十五年寫作經驗就牽絲扳籐地毫無湖南人爽快的味道，辣椒氣息是尤其一點沒有的。

然而，張若谷到底還是心悅誠服於魯迅的文章的，末了仍在教學習寫文學隨筆的青年，多讀幾本魯迅的隨筆集。

而為張若谷計，我請他多讀幾篇我們的讀報偶感，以便早日收起經驗，拉倒講座，讓大家都感到肉麻一點。

像這樣的文章而竟在「中華日報」上出現，又是使我啼笑皆非的。明明也理解些魯迅的精神，然而連魯迅作戰的一個「韌」字訣都不能接受，那種言行的矛盾的人，確實是可悲的。但是在戰鬥的行列裏，對於一個戰士魯迅的理解，竟不如一個非戰鬥行列

裏的敗卒。這使我猛然覺到我們戰線的複雜。魯迅說：『用筆和舌將淪為異族的奴隸之苦告訴大家，自然是不錯的；但要十分小心，不可使大家得着這樣的結論，「那麼倒底還不如我們似的做自己的奴隸好。」』足見他所指示我們的戰線，本來並不單純。人是易於看到片面的現象，而不易於為全體的把握。一聽到民族統一戰線的口號，就以為不如做自己的奴隸，於是對貪官污吏，不敢置一詞，對頑固反民主分子，不願進一言，這現象現在正在發展着，而狂妄之徒，利用民衆的為國家為民族的委屈求全之心，竟借國家民族為幌子，大施高壓手段。這於抗戰是斷然無利的。魯迅先生的這一小雜感，竟在今天猶如洪鐘，敲響在我們耳邊，提起我們的警覺，這也可見魯迅雜文的價值了。

對於魯迅的雜文，有一些人大抵是抱這樣態度的：愛它說的真切，但又怕它竟也觸痛了自己。於是咒他吧：『紹興師爺作風，』『彎彎曲曲，』還有『紆迴曲折』……：所有可能指責和挑剔全都出來了。張若谷便是一個，而兩年前反對魯迅式的雜文者們，也盡有如張若谷之輩的人在着。

說起兩年前的關於魯迅式的雜文的論爭，那一歷史是應該給它保存下來的。論爭的發生，是在魯迅逝世兩周年紀念日。阿英先生在譯報大家談上，發表了一篇紀念文字，對當時一些雜文作者，特別是我，投下一支『投槍』，這使我在自由談上寫文章答復他，於是引起了一場熱烈的論戰。『魯迅風』三字，成爲當時諷譏寫雜文者的名詞。一般憂世之士，認爲這又是無謂的論爭，浪費的論爭，無原則的論爭。但實際上並不如此的；論爭沒有引到更基本更闊大的問題上去，是事實，而因此暴露了許多反對魯迅式雜文的作者的嘴臉，却是難得的。例如，彼時最賣力氣痛擊魯迅風的作者的是華美的鍍金城編者吳漢和一位叫做會迭的先生。可是現在他們是怎樣了呢？過河去了，這可見魯迅式的雜文，的確是叫人——自然是有些人——寒心的吧。

論爭最後由彼時的譯報主筆，召集了一次文藝界座談會，宣告結束，到會的人約四五十。我作了一個關於魯迅的雜文的報告，後又經雙方發表意見。但結論還是沒有的。因爲自有這一種座談會以來而能做出完整的結論者，天下未之聞也。但彷彿，一方面仍舊

堅持魯迅式的雜文，還是必要，還是今天所需要的戰鬪的武器。而另一方面，則以為魯迅的雜文不錯，但也祇適合魯迅的時代；而魯迅風的迂迴曲折的雜文，簡直要不得。蓋今日之天下，已非雜文的天下，何者，統一戰線的時代，諷刺要不得也。如此這般云云。也就言歸於好的座談過了。其實，一陣狂風暴雨以後，小雨點還是不斷的。兩方於魯迅風的雜文都未能釋然。之後，魯迅風的刊物是出版了，而雜文的實質上，却沒有提高。從一般方面說來，雜文的勢道，的確也有點被殺却似的。

這回，張若谷先生又來論魯迅的雜文，對於寫雜文的人，說要學力有根底，而對於人世間一切現象，更須有敏銳的觀察力和豐富的經驗。這樣的話，大概是不會錯的，因為可以應用到每一個文學工作者。但因此而說不是個個人所能作的，那彷彿闕上一頭門，祇有讓寫十五年經驗的作者稱王了！打倒魯迅，為的是抬高自己，如此而已。可是我也畢竟想起了我那次座談會上報告的大綱，有人會勸我寫下來。終於因為人事倉卒，未獲所願。但現在彷彿應該寫了。翻日歷，八月三日即便到來，這是魯迅先生六十歲生辰，我想以此

作爲紀念吧

二 魯迅思想發展的三個時期

現在先來說魯迅的思想及其發展。

因爲魯迅的雜文是有它豐富的思想性的，如其忽略魯迅的思想來論斷魯迅的雜文，那是南轅北轍，決無是處。

魯迅的思想的發展，大致可分做三期。而在這三期裏又是隨着現實之曲折變幻而曲折發展下來的。那時期是，「第一期約從他的求學時代到五四以前，第二期約從五四時代到大革命前後，第三期約從大革命失敗，到病死以前。」〔註一〕這是非常顯著易見的。大概誰也可以承認這樣的分期法。而在各個時期裏他的基本思想，我以爲也可以指

〔註一〕見平心作思想家的魯迅，此項分期法，亦見於魯迅雜感選集何凝序文中。

出如下：

第一期 他是個民族革命論者，

第二期 他是個民主主義者，

第三期 他是個階級論者。

自然，在這基本思想上，他揉合、融貫、吸收各種不同的思想，和思想傾向，而貫徹他的基本思想；有時，在他思想的根基上可以找出兩個根源，彷彿是矛盾的，然而而是矛盾的統一。例如在第一期，他是在民族革命的立場上來提出個人主義，第二期，他是在民主主義的立場上來反對紳士式的自由主義；第三期，他是在階級論的觀點上，來反對過左的論調……這些，是矛盾，却是統一的。因之他的思想的發展，可以說是整個中國文化思想的發展之集中的表現，是新民主主義文化的發展路線。魯迅的偉大，怕也就在這裏吧。

第一期的中國社會思想，略如平心先生之所述：

「十九世紀的末期，那時正是外洋資本主義的急潮深入中國，中國舊社會急劇趨於崩潰

的時代商業資本不能迅速蛻化爲獨立的民族資本主義，而殘破的封建主義堤防又阻礙着中國社會進展到近代化的道路。整個民族是窒息在一種「末世世紀」的焦燥與苦悶中。市儈化的官僚士大夫們逐漸意識到有變法圖強的必要。然而由於中國社會條件的限制，使他們並不能擺脫骸骨的迷戀。他們只是主張用槍炮與工藝（即是後來所謂「物質文明」）來達到富國強兵的目的。李鴻章、張之洞等所提倡的「洋務」便是這一時期進步官紳的中心運動。接着中國初期的啓蒙運動已露出曙光了。適應着當時洋務運動的需要，在上海、北京、南京等地勃興了輸入泰西科學的風氣，半政治性的學術團體，如廣學會、強學會、桂學會等先後成了啓蒙運動的領導組織。這時提倡洋務輸入新學還是以「中學爲體，西學爲用」做中心口號。一九九八年突發的「戊戌政變」是緊接甲午戰爭失敗後的政治維新運動，這運動雖然在很短期間就流產了，然它在中國現代史是有着重大的社會文化意義的。戊戌政變暴露了中國社會的內在矛盾，同時也加劇了國內的文化鬥爭與思想鬥爭。接近於近代資產階級思想的康、梁、譚等成了這一時期啓蒙運動的領導人物，他們代表一部分比較開明的智識份子。然而戊戌政變失敗以後的康、梁（譚嗣同已犧牲於政變中）並不能夠領導當時的改革運動。唯有孫中山先生所領導的

與中會才擔負起了民主革命的任務，和安協的保皇黨（以康有為為首領）作猛烈的鬥爭。這樣，初期的啓蒙運動才轉入一個新的階段，和革命的民主運動結合起來，成為反封建反專制主義的洪流。」

但概括地來說，這時中國社會思想，是從變法維新而遞嬗於民族革命，而變法維新派與民族革命派之間的鬭爭，又是非常劇烈的。變法維新派的基本思想，是典型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思想。它一方面企圖部分接受西歐民主主義的思想，而另一面，却又不願拋棄君主主義的封建傳統。『變法維新原是維持封建統治殘餘的一種忠誠的獻謀，然而正是趨於沒落的代表封建地主的專制政府，已到了無可挽回的命運』〔註二〕時之最後掙扎。這派思想的代表者，是康有為和譚嗣同。大體上說，康有為是代表半封建社會的封建思想之復活或鞏固的這一個側面。譚嗣同是代表半殖民地社會的資本主義思想之部分接受的這一個側面，這是一種矛盾，而這一種矛盾，却在倡言君主立憲的變法維

〔註二〕見五四運動之史的評價一六六頁。

新運動中給統一起來。茲據舉例以明之。康氏在新學偽經考後序有云：

「人無教，則爲禽獸，故宜有教。孔子之教，不遠人以道，故不可離。既爲人身矣，莫宜於孔子之教。孔子之教何在，在六經內之窮理盡性以至於命，外之修身以至家國天下，及於鬼神山川草木，咸得其所。故學者莫不宜爲經學……蓋孔子之道，溥博如天，並行不背，曲成不遺，乃定執君臣一義以疑聖，豈不妄哉！孔子於禮，設三統，於春秋成三世，於亂世貶大夫，於昇平世斥諸侯，於太平世去天子。故禮運孔子曰：「大道之行也，其未之逮也，而有志焉。」「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孔子之所志也，但歎未逮其時耳。孔子何所不備！法國經千年封建壓制之餘，學者乃始個人道之義，博愛平等自由之說……夫人道之義固美矣。中庸曰：「仁者人也。」孟子釋之曰：「仁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故人與仁合，即謂之道……則人道之義乃吾中庸孟子之淺說……論語曰：「仁者愛人。」「汎愛衆。」「韓愈原道，猶言「博愛之謂仁。」大學言平天下曰「絜矩之道。」論語子貢曰「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吾亦欲無加諸人。」豈非所謂博愛平等，自由而侵之自由犯人乎……」

康氏之托古改制，意欲借舊日之規範，以改造今日之政教，實則將新思想塗上古銅